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王春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王春东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。辞职后王春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王春东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王春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春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，尽快完成新任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工作。鉴于新任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监事会推举公司监事孙敏女士暂时代为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，代行期限自监事会决议生效起至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选举产生为止。

王春东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公司监事会对王春东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

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12 月 13 日